

(A 类)
(公开发布)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西建函〔2024〕48 号

关于西山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73134 号 建议答复的函

王黎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老旧小区电动车充电的建议》已收悉，
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老旧小区居住人口多、电动自行车数量也多，由于公共空间规划不合理、充电设施不完善、管理措施不到位等问题，导致小区内电动自行车乱停乱放、违规充电等行为屡禁不止，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。2024 年我区计划改造老旧小区 272 个，建筑面积 430.8 万平方米，67384 户，1967 栋，预计总投资约 4 亿元。共涉及金碧、棕树营、西苑、福海、永昌和碧鸡六个街道办事处。其中金碧街道改造老旧小区 174 个，30299 户，970 栋，建筑面

积 167.47 万平方米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改造设计中按照“一院一策”，对老旧小区原有单车棚进行翻新改造，进行充电桩重新合理合规的设置，对有空间资源的小区进行利用新建非电动车停放点，安装充电设备，方便居民停放充电，并根据智能充电的要求布置，用以满足小区电动车充电的使用要求，将“老旧小区新增、修缮电动车充电设施”纳入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下一步结合老旧小区改造，充分挖掘小区现有空间（可以适当硬化绿地），新建、修缮智能充电单车棚。如果小区院内空间有限，可以因地制宜，在小区外围、巷道内统一划定相对独立的安全区域，设置临时智能充电点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 年 9 月 27 日

（联系人：陈智 电话：68421725）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。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 年 9 月 27 日印发